

证券代码：600081

股票简称：东风科技

编号：临 2021-020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公司收到法院破产清算立案通知书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东仪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东仪汽贸公司”）向法院申请对东仪汽贸公司之下属控股子公司上海风神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风神公司”）进行破产清算。

一、法院裁定受理破产申请概述

（一）破产申请简述

1、申请人、被申请概况

破产申请人：上海东仪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4000万元整

公司所在地：上海市浦东新区沪南路4518号10幢

经营范围：汽车（含小轿车）、汽车配件、润滑油、五金交电、百货、金属材料、建筑材料、仪器仪表的销售，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汽车内装潢，高架道路清障服务，汽车租赁，停车场（库）经营，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仓储（除危险品），包装材料，劳防用品的销售，自有设备租赁，物业管理，机动车维修。

破产被申请人：上海风神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整

公司所在地：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2715号

经营范围：东风风行、东风小康品牌汽车、汽车配件、汽车工具、摩托车及配件、办公设备、机床设备及配件、金属材料（除专控）、建筑材料、五金百货的销售，汽车行业咨询，保险兼业代理（机动车辆保险、人身意外险），二类机动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附设分支。

2、申请时间：2020年12月15日

3、破产申请事由：申请人与被申请人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经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审理终结，2020年9月14日作出（2020）沪0112民初31809号民事调解书，被申请人自愿向申请人支付借款本金7,000,000元及利息2,055,375元，案件受理费30,400元。后被申请人仍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遂申请人向闵行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闵行区人民法院冻结被申请人银行账户内无足额存款清偿该案案款，遂于2020年11月26日作出（2020）沪0112执10515号执行裁定书，终结（2020）沪0112民初31809号民事调解书本次执行程序。

综上，申请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破产法》第七条“债务人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债权人可以向人民法院提出对债务人进行重整或者破产清算的申请”之规定，特向上海铁路运输法院申请对被申请人进行破产清算。

（二）破产清算立案时间：2021年4月2日

（三）立案通知书主要内容

上海东仪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申请上海风神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书已收到。经审查，上海东仪汽车贸易有限公司提交的材料符合法律规定，上海市铁路运输法院决定立案。

二、法院受理破产申请的影响

（一）股票交易：公司股票无退市风险，公司股票亦无需停复牌。

（二）信息披露责任人：公司董事会将会视此案件进程及时披露进展情况。

（三）其他影响：1. 减少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伍佰壹拾万元人民币；2. 预计减少公司2021年收益约叁佰万元人民币，上述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清算完成公告数据为准。

三、风险提示

破产的主要流程及所需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险。

特此公告。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 日

● 报备文件

（一）法院立案通知书

（二）破产申请书